**公司员工保密协议书**

甲方(公司)：\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员工)：\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乙双方建立雇佣关系，乙方在公司工作期间可能接触和了解到的公司重要信息、商业秘密及其他敏感信息，为明确双方保密责任，保护公司合法权益，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甲方规定的所有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同时自觉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

第二条，本协议中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依法取得或拥有的专利、专业技术、商标、著作权、软件等。

第三条，本协议中的商业机密，包括：

（1）甲方重大决策中的机密事项，如经营战略、经营方向等。

（2）甲方各项协议、意向书、可行性报告、会议纪要。

（3）甲方资产情况、财务预算书、决算报告和各类财务报表。

（4）甲方员工人事档案、工资、劳务收入及资料。

（5）甲方技术资料：包括技术方案、技术指标、数据库、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工作手册等。

（6）甲方的谈判文件、投标文件、广告方案。

（7）甲方的服务提供商名单，客户资料、联系人资料。

（8）根据与第三方签订的法律文件，甲方及其职员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9）其它任何与甲方经营有关的商业信息，包括所有的具有商业价值的数据、文档、图片、音频资料，无论其载体的形式如何。

第四条，甲方制定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不明确之处，乙方应本着谨慎态度，采用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乙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转让等方式使任何第三方知悉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

第六条，甲方依法对职务技术成果享有专有权利。为防止职务技术成果的可专利性遭到损害，未经甲方许可，乙方职务技术成果在申请专利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发表或以其他方式为公众所知悉。

职务技术成果是指乙方执行甲方工作任务，或主要是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完成的技术成果。包括甲方研制开发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所掌握的，不为公众所知悉的、能给甲方带来经济利益或竞争优势，具有实用性且本单位采取了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

第七条，双方同意，乙方离职后仍对其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甲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商业机密，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乙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是三年。

1. 若乙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时，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出的一切费用，甲方因此而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乙方应当于离职时，或于甲方要求，全部返还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信息，无论该秘密或信息是以何种载体形式表现的。
3. 本协议中所称的任职期间，从甲乙双方签署劳动协议之日起计算至上述劳动协议终止日结束。
4. 对因本协议而引起的纠纷，如果双方未能在纠纷发生后三十日内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诉述。双方同意选择甲方所在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本协议的第一审判法院。
5. 乙方如违反本协议条款，即构成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可根据情形对乙方做以下处理：
6. 警告，记过处分，并按规定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7. 调离原工作岗位；
8. 降职，降薪；
9. 解除劳动合同；
10. 诉诸法律，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
11. 如乙方行为涉嫌犯罪，甲方还将请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12. 本协议是员工劳动合同的附件，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双方解除劳动合同后五年内有效。本协议如与双方以前的口头或书面协议有抵触，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的修改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13. 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仔细审阅过协议内容，并完成了解协议条款的法律含义。

甲方：XX公司（盖章） 乙方：

法定代表： 日期：